

# 申报评审环境保护工程系列环境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情

## 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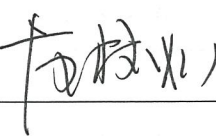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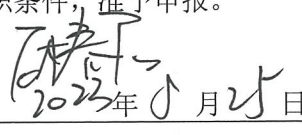
石家庄市（厅）桥西区县（区） 单位：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赵冬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	参加工作时间	2012年6月
身体状况	健康		行政职务	无		现从事专业	环境工程专业
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取得时间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环境保护工程系列 环境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类别	一步到位		是否引进	否		是否破格	否
量化评分 推荐排名	得分：92分 得分排序：4名 推荐排序：4名 单位共推荐：9人		单位性质	民营企业		所在单位 人事 部门电话	0311-83033190

申报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情况

序号	内容项目	内 容				
1	学历资历 (第一学历 和最高学 历)	毕业时间	学 校	专 业	学历程度	学 位
		2012年6月	河北工业大学城市学院	生物工程	本科	学士
		2012年6月	河北工业大学城市学院	生物工程	本科	学士
		取得现任职务年限	年 月通过(评审、考试、初聘)取得; 满 年			
3	年度考核	取得现任职务后, 年度考核共 11 次, 其中优秀 9 次, 合格 2 次, 基本合格及以下 0 次。何年度优秀: 2013,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4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2012年6月至2023年8月, 满11年			
		取得现任职务后 基层工作年限	年 月至 年 月, 满 年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能力)情况	本人符合申报申报评审条件中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条件中第二条第二款要求, 即“(二)从事环境工程工作的人员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2. 作为技术骨干参加2亿元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或市级以上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规划2项以上。”本人作为技术骨干编制了2亿元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3项。			
5	业绩成果	荣誉称号	“2015年度先进工作者”2016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度先进工作者”2017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度优秀员工”2018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度优秀员工”2019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度优秀员工”2020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度先进工作者”2021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先进个人”2022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优秀员工”2023年,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科研成果	<p>本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中业绩成果条件的第三条要求，即“(三)作为技术骨干主持或参与2亿元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审批、市级以上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规划1项以上并被市级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合格并采纳。”业绩成果如下：</p> <p>1、《24万吨/年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一期)》，技术负责人，项目投资5.1392亿，2020年4月7日通过沧州渤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沧渤审环字[2020]2号；2、《神木市医院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投资15亿，2022年1月24日通过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审批，神环环发[2022]10号；3、《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6万吨/年聚甲醛及其配套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投资11.7398亿，2022年12月19日通过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审批，唐审投资环字[2022]32号。</p>
6	论文著作	<p>本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中业绩成果条件的第八条要求，即“(八)独立或作为主要编著者公开出版环保专业著作1部以上，或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以上，或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公开出版的学术期刊上发表环保专业论文2篇以上”：</p> <p>①论文名称《工业废气和废水的主要治理方法研究》，刊物名称《中国科技期刊数据库 工业A》，国家级期刊，2023年5月，第1作者，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p> <p>②论文名称《农村生态环境问题及治理对策分析》，刊物名称《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 自然科学》，国家级期刊，2023年7月，第1作者，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p>	
7	破格条件		
8	推荐单位意见	<p>意见：该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p> <p>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2022年 月 日</p>	
9	主管部门意见	<p>意见：</p> <p>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10	县(市、区)职改办意见	<p>意见：</p> <p>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11	设区市、省直管县(市)、省直部门职改办意见	<p>意见：</p> <p>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12	省职改办意见	<p>意见：</p> <p>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填表说明：</p> <p>1、此表由申报人员本人按照申报相应专业资格条件填写并经组织审核后，逐级上报。</p> <p>2、一律正反打印，一式四份，其中一份在单位公示使用，三份装袋。</p> <p>3、行政职务包括股、科、处级及其以上职务。有行政职务的必须填写，否则视为弄虚作假。</p> <p>4、表中2、3、4、5、6、7项均指取得现专业资格后的情况。</p> <p>5、“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栏，仅教育、卫生专业申报人员填写。</p> <p>6、属正常晋升人员“破格条件”栏不再填写。</p> <p>7、表中8—12项填写明确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符合任职条件，是否准予申报。</p>			